



联合国人权工作

发展

2018

2021

年纲要



联合国
人权

高级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人权工作

发展

2018 ————— 2021 年纲要



概要

本报告陈述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联合国人权办公室）在 2018 至 2021 四年间的发展蓝图。

2017 年期间，联合国人权高专办就办公室的未来优先事项与成员国、联合国系统、公民社会、慈善团体、私营机构及办公室员工之间进行了一系列的咨询。逾一百个国家、一百四十多个利益相关者以及大量的人权高专办员工在各个国家、区域及联合国总部参与了咨询活动。同时还在曼谷、巴拿马、贝鲁特、布鲁塞尔和亚的斯亚贝巴也举行了区域层面的咨询。此外，九百余人参与了网络调查，对人权未来的趋势所进行的独立分析以及对“展望未来”（Future Overview）研讨会的成果做出了补充。我们的新蓝图便是这一系列专家建议和参与的成果，蓝图也建立在从过往经历中吸取的经验的基础上，并涵盖了以往的评估和统计的结果和建议。

这一过程确定了人权高专办在六大“支柱”（pillars）下所开展的工作的持续性，这六大“支柱”分别为：支持国际人权机制；在发展和实现和平与安全的工作中使人权成为主流；推进非歧视、问责和参与的人权核心原则。

世界上发生的变化意味着我们也必须改变。在未来的四年里，在我们的主题“支柱”框架下，人权高专办将在以下方面做出重大改变：加强防止冲突、暴力及不安全因素的工作；帮助扩大公民社会的活动空间；以及帮助增加全球范围内对于人权的支持。我们也将更深入地了解气候变化、数字空间、不平等、腐败以及民众的迁徙与活动等前沿问题，并在这些议题中引入人权的理念，加强人权在这些领域的工作。

我们的新蓝图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紧密相连，并且聚焦该《议程》在人权方面“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leave no one behind）的承诺，并在未来四年的时间里，将重点放在妇女、青年人及残疾人的人权方面。

为更好实现人权对相关工作的影响，我们的组织程序和工作方法也应与这本蓝图相符。我们将在行动和合作方面加快步伐，更好地鼓励创新和知识更新，并通过更为有效的沟通和互惠的伙伴关系加强对人权相关工作的支持。

我们相信此份蓝图既反映了人权的今日状况，也相应回应未来的人权工作所需。我们也确信蓝图对我们致力于有效执行被委以的使命和应对在瞬息万变的世界里捍卫所有人的人权这一挑战而言，是尽责的人权高专办的一份引导纲领。



目录

- 6 瞬息万变的国际局势
- 8 展望未来
- 16 我们的项目支柱
- 40 我们为提升相关性而对项目支柱做出的“调整”
- 46 “聚焦”妇女、青年人和残疾人
- 50 改变我们的运作方式
- 56 附录：2018-2021 年的目标

瞬息万变的国际局势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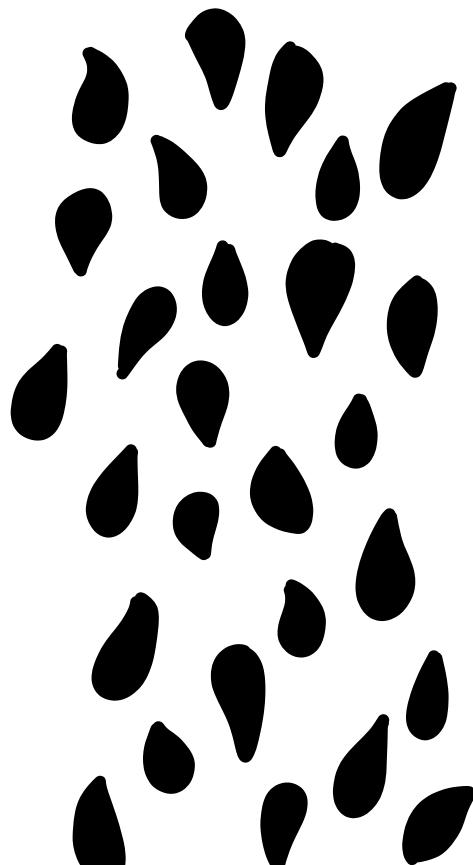
七十年前，即1948年诞生的《世界人权宣言》启发了其它很多在全球范围内致力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机制和法律。这份强大的文件对勇敢的人权捍卫者和卓有远见的人权领袖去改变世界起到了强有力的作用。千百万人获得了更大的自由和平等，也获得了为人权挺身而出的权利。千百万人在获得公正、基本服务及平等机会方面拥有了更大的可能性。在许多国家，剥削受到挑战，贫困有所缓解。今天，有更多的青年人能够上学，更多的女童能够留在学校。一度曾司空见惯的重大疾病如今已被消灭或罕有发生，具有压制性和迫害性的独裁政权被致力于服务人民的参与制治理方式所取代，种族灭绝等骇人人权侵犯行径的作恶者受到国际法庭的审判。

我们也有失败之处。大多数国家的社会与经济不平等指数上升，损害了公众对于政治和经济制度的信任以及他们对于未来的信心。在私营企业和少数人掌握大量财富的同时，许多国家挣扎在是将资源增加用于有效治理或是提供基本的公共服务之间，严重的腐败现象使这些问题雪上加霜。政府继续因一系列原因将异议人士定罪，“以安全为上”的国家重返舞台，基本自由在世界各地都受到了削弱。

目前，人权的处境仍不甚乐观。许多社区的未来自受到气候变化的威胁。紧张局势、不平等以及全面的冲突迫使数百万人逃离自己的家园，他们通常要做出巨大的个人牺牲。狭隘民族主义升温，种族主义和仇外情绪不断出现，对此表现的羞耻感日渐泯灭。消除歧视，提倡公正的努力受到损害。我们曾期盼一个会增进共识和包容的互动的世界。当然，一个不公正的世界无疑会助长排外主义和敌对态度。

未来数年内，不确定性、冲突以及不平等仍有可能是突出的问题。不过，更为深入和长远的趋势或许使人较为乐观。教育方面取得的进展、日渐壮大的中产阶级、更为便捷的信息获取渠道以及更为迅捷的沟通都增强了亿万人组织、主张、践行并捍卫自身权利的能力。科技发展使我们诊断并治疗疾病、增加农作物产量、保护能源、预测灾难性事件并为之做出准备以及使人类不再从事危险工作的能力得到加强。在《可持续发展目标》中达成的主要目标意味着在许多国家中，政策制定者和新兴社会运动携手合力对我们面临的无数挑战做出回应。如果说恐惧、不确定性和偏狭与日俱增，而对抗它们的努力亦是如此。

我们所处的环境正在发生改变，其改变的方式并不为我们所悉数了解，改变的结果也并非我们可以完全预见，但人权依然是我们最为确定和普世的参照，人权可以帮助我们制定一条朝着兼容并包、可持续繁荣、公正、尊严、自由及持久和平行进的路线，只要每天，每人，在每一次需要的时候，我们联合起来，便能战胜仇恨、绝望和利己，构建起人人都有机会生存和发展的社会。在一个被以如此多的方式割裂开来的世界里，人权能将我们团结起来。在一个如此不确定的世界里，人权是我们可靠坚定的启明星。



展望未来

8

人权、和平与安全、发展是联合国作为一个整体的三大支柱。由人权事务高级专员领导的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是联合国负责人权事务的主要机构。

人权高专办为实现其职责，将在 2021 年底以前遵循这一稳健的发展框架。这一蓝图是我们与成员国、联合国系统、公民社会、慈善团体、私营机构及自身员工咨询的成果。立足于联合国秘书长提出的《2018-2019 年战略框架》，整合了源于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委托人权高专办的使命，反映了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促进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这一使命。

截至 2021 年的发展蓝图包括：

i. 六大主题“支柱”，其构成人权高专办继续推进自身工作的坚实基础：

- (1) 对联合国人权机制的支持。
- 在联合国的其他支柱，即 (2) 发展，(3) 和平与安全中推进人权的主流化。
- 推进 (4) 非歧视，(5) 问责，及 (6) 参与的核心人权原则。

这些支柱下的工作涵盖了我们的核心使命，即：使所有国家广泛并战略性地在资源有限的情形下发展人权，这些主题支柱是不可分割、相互依存并相辅相成的。

ii. 我们的四大调整方向将使我们的工作更加契合变化中的外部环境。这些调整将有助于我们聚焦人权受到的主要威胁和提供支持的关键契机，以更好地保护和促进人权：

- 对预防冲突、暴力和不安全因素的支持。
- 保护并扩大公民社会空间。
- 支持并进一步增加全球范围内对于人权的支持。
- 在新兴的全球关注问题即前沿问题中推进人权。

这些“调整”将进一步整合我们作为一个机构的力量；在一个充满变数的世界中推进一致性、规模性和可衡量的人权影响。

iii. 我们的工作将“以人为本”：在我们的所有工作中，包括在我们关注其他族群的人权时，我们将“聚焦”于妇女、青年人和残疾人的人权。为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人权方面“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我们将强调对妇女、青年人以及残疾人的人权以及他们作为人权捍卫者的权利。

iv. 提高组织效能：在我们日常作为一个机构的工作中，我们将在能够提升我们项目的传播力及需要做出改变以确保我们的工作能够保持相关性和效力的领域增加投入。这意味着提升我们的组织效能，以更好地鼓励创新和更新知识，并通过更为有效的沟通和互惠的伙伴关系加强对人权的支持。

调整的原理

我们的工作

- 就人权议题提出专业的法律建议
- 促进知识的学习和转化
- 提供人权教育
- 提升人权意识
- 交流和传播人权信息
- 监测并公开报道人权状况
- 倡导人权
- 对公民社会成员和人权捍卫者提供直接的保护
- 推动各方不同利益攸关方就人权议题展开对话
- 构建网络与联盟以扩大对于人权的促进和保护
- 使国际人权机制有效运作

我们的支柱

- 机制
提升国际人权机制成果的执行度
- 发展
以人权促进可持续发展
- 和平与安全
在冲突和不安全等情势中防止侵犯人权、促进人权保护
- 非歧视
促进平等并反对歧视
- 问责
加强法治和对人权侵犯行为的问责
- 参与
加强参与并保护公民社会空间

我们促成的成果

- 保护并促进人权的国家法律和政策
- 国家机构、非国家行为体及私营部门促进、保护并尊重人权
- 政府问责机制对人权侵犯现象进行监测、调查并给予援助
- 政策制定过程中的公众参与度，尤其是妇女和受歧视群体成员的参与度增加
- 公众对人权保护的支持度上升
- 成员国及其他行动者参与联合国人权机制
- 国际及区域性人权机制和机构有效促进并保护人权
- 国际社会对重大人权情势和议题做出有效回应
- 国际人权法与人权标准的发展
- 人权得以有效融入联合国的政策和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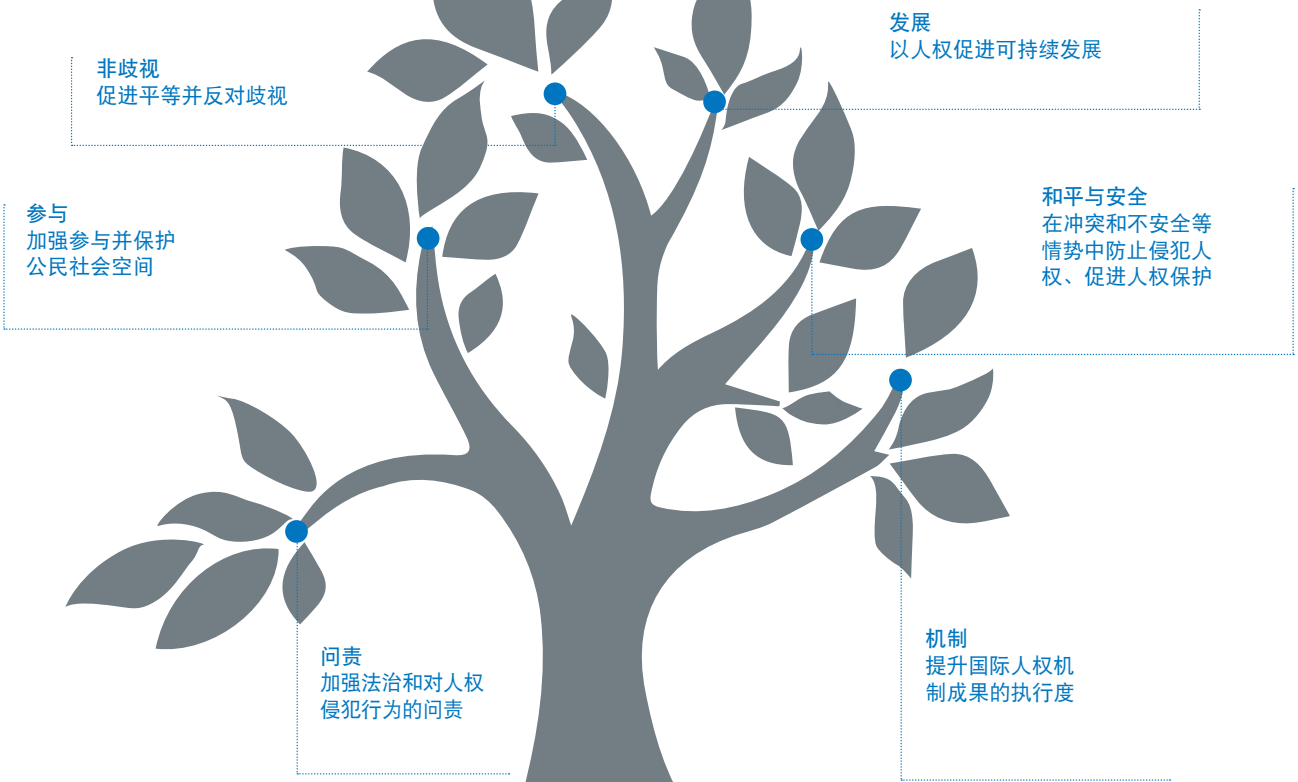
我们的总体目标
实现**所有人的全部人权**

截至2021年的发展蓝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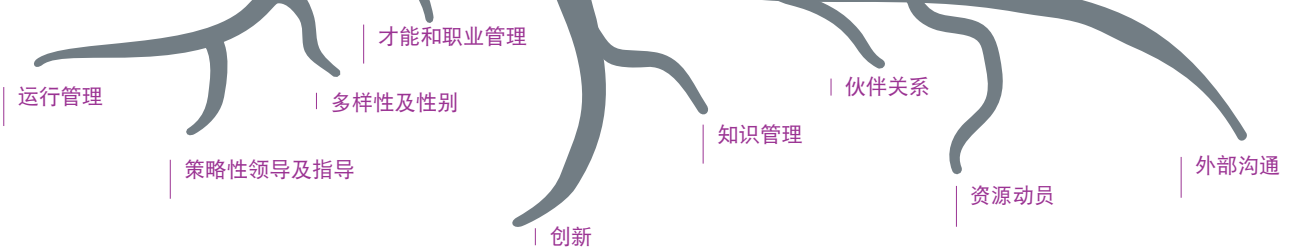
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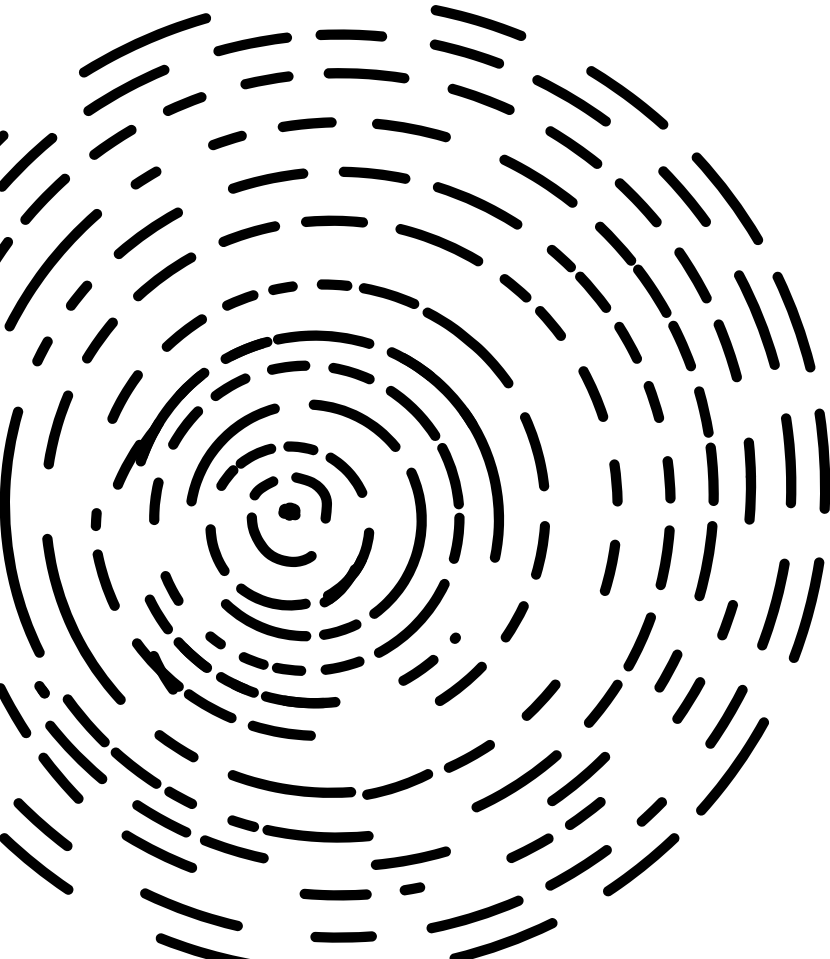


支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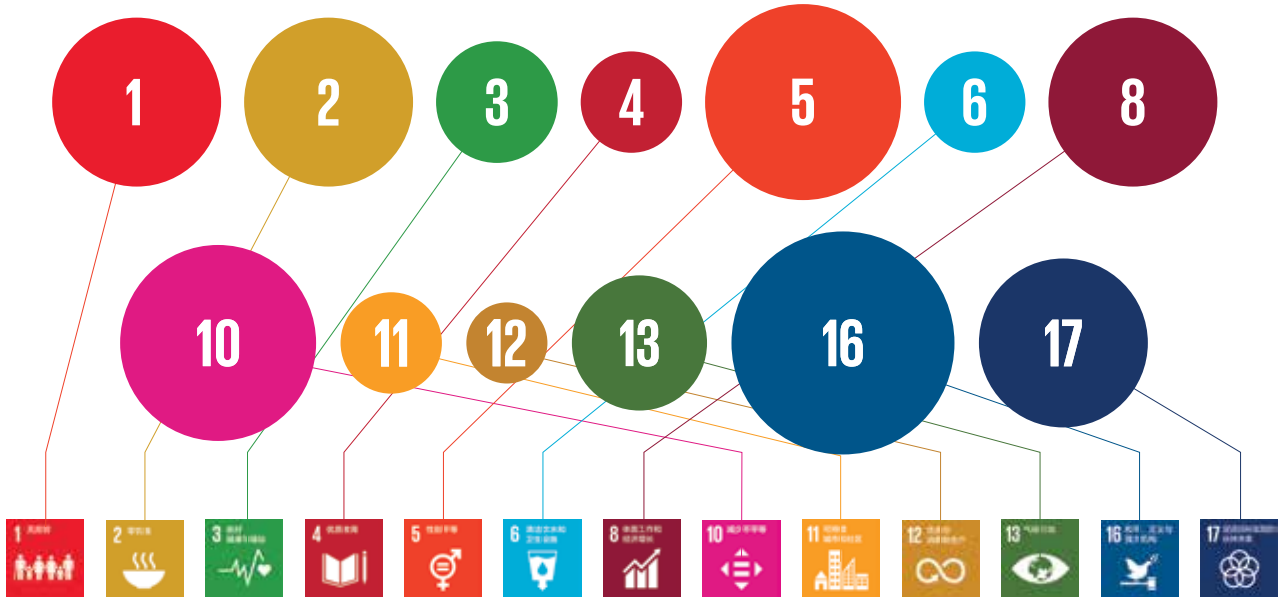


组织效能 行动计划





可持续发展目标








发展	非歧视	参与	和平与安全	问责	人权机制
1, 2, 3, 4, 5, 6, 8, 10, 11, 12, 13, 16, 17	4, 5, 8, 10, 16, 17	5, 10, 16	5, 16, 17	5, 8, 10, 16	5, 16, 17
以人权为基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法律、政策与实践	法律、政策与实践	冲突各方遵守人权并保护平民	有关执法与司法的法律、政策与实践	整合性报告及执行结构
分类的及以人权为基础的数据	救济机制	保护公民空间的机制	以人权为基石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和反恐政策	问责与救济机制	公民社会参与人权机制
对发展项目进行人权影响评估	保护妇女/女童免受暴力侵害	对公民空间的公众支持及对人权在应对暴力方面角色的认可	以人权为基石的冲突预防与回应	对与性别有关犯罪的追责	政策制定者、议会及法院使用结论
以人权为基石的土地及住房政策	消除有害刻板印象	对被害者的协助	转型正义	透明性	国际人权法的发展
以人权为基石的健康政策	数字空间中的人权保护	受指导的公民空间	人权信息有助于早期预警	联合国对法治和安全的参与以人权为基石	人权机制的效能
以人权为基石的环境政策	保护移民权利	人民有发言权	人权信息有助于早期预警		
工商业尽责并尊重联合国指导原则	对包容性社会的公众支持		以人权为基石的新武器及战略		
	以人权为基石的联合国回应		以人权为基石参与联合国		

2018年全球分布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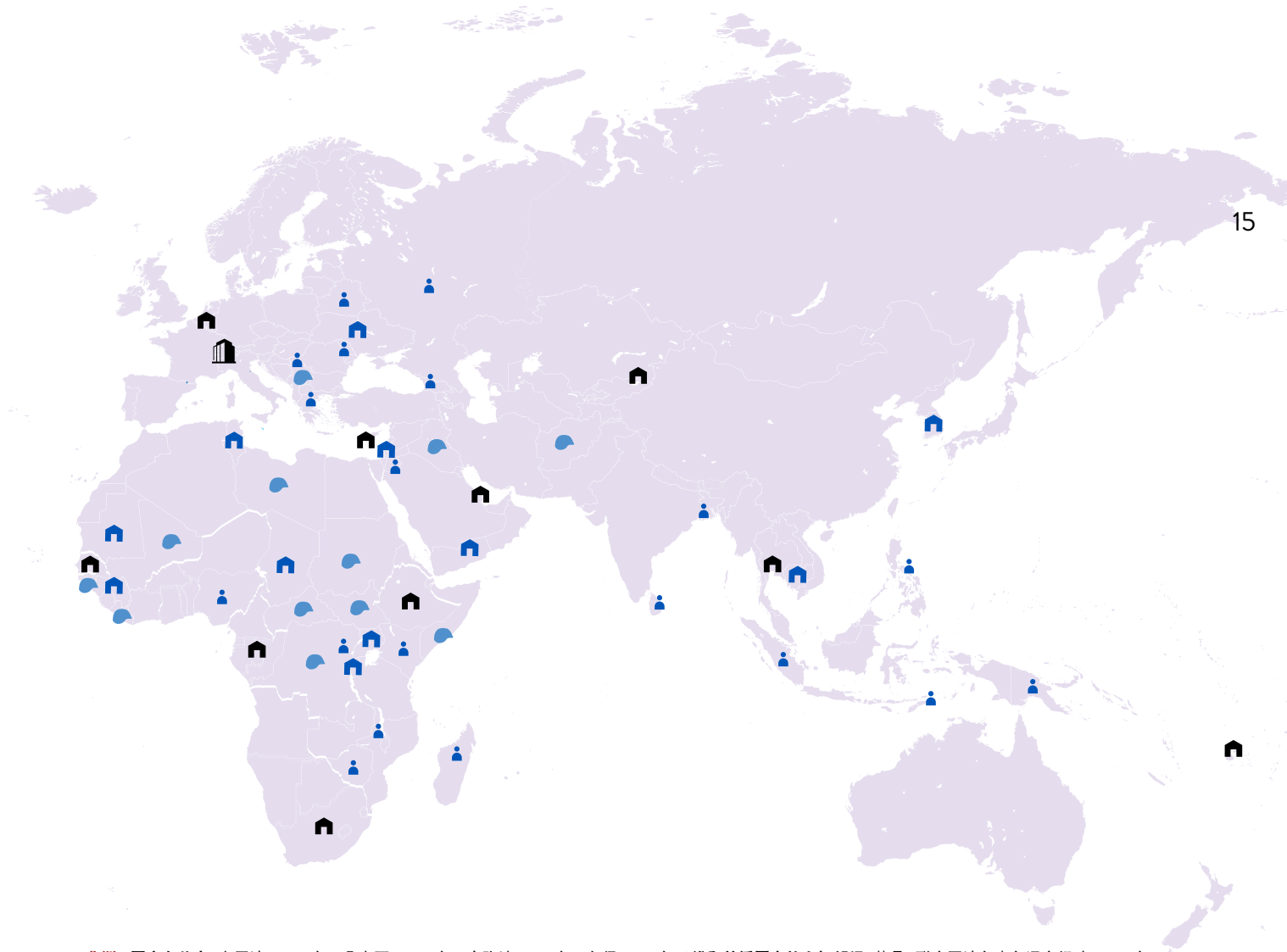
-  总部
-  国家办公室 / 独立办事处 / 人权特派团
-  区域办公室 / 中心
-  维和特派团中的人权部门
-  国别小组中的人权顾问 / 人权主流化项目

美洲 - 国家办公室: 哥伦比亚 (1997 年), 墨西哥 (2002 年), 危地马拉 (2005 年), 洪都拉斯 (2015 年) | **维和特派团中的人权部门:** 海地 (司法部, 2016 年) | **区域办公室 / 中心:** 中美洲 (巴拿马城 2007 年), 南美洲 (圣地亚哥 2009 年) | **国别小组中的人权顾问 / 人权主流化项目:** 巴拉圭 (2010 年), 多米尼加共和国 *(2014 年), 巴巴多斯岛 *(2016 年), 阿根廷 *(2018 年), 巴西 *(2018 年), 厄瓜多尔 *(2018 年), 秘鲁 *(2018 年), 乌拉圭 *(2018 年)

欧洲 / 中亚 - 人权特派团: 乌克兰 (2014 年) | **维和特派团中的人权部门:** 科索沃 **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2015 年) | **区域办公室:** 中亚 (比什凯克 2006 年), 欧洲 (布鲁塞尔 2009 年) | **国别小组中的人权顾问 / 人权主流化项目:** 南高加索地区 (第比利斯, 2006 年), 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 (2007 年), 摩尔多瓦 (2016 年), 塞尔维亚 (2017 年), 俄罗斯联邦 (2017 年), 白俄罗斯 *(2018 年)

* 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人权主流化机制部署之人权顾问。

** 对科索沃的理解应完全遵照联合国安理会第 1244 号决议并摒除对科索沃状态之偏见。



非洲 - 国家办公室: 乌干达 (2005 年), 几内亚 (2009 年), 布隆迪 (2015 年), 乍得 (2017 年) | **维和特派团中的人权部门:** 苏丹 (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2008 年), 南苏丹 (联合国南苏丹共和国特派团, 2011 年), 刚果民主共和国 (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2010 年), 利比里亚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2003 年), 中非共和国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综合稳定团, 2014 年), 几内亚比绍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999 年), 索马里 (联合国驻索马里援助特派团, 2013 年), 马里 (联合国马里多层综合稳定特派团, 2013 年) | **区域办公室 / 中心:** 东非 (亚的斯亚贝巴 2002 年), 南部非洲 (比勒陀利亚 1998 年), 联合国驻中非人权与民主次区域级中心 (雅温德 2001 年); 西非 (达喀尔 2008 年) | **国别小组中的人权顾问 / 人权主流化项目:** 肯尼亚 (2008 年), 马达加斯加岛 (2011 年), 卢旺达 (2007 年), 马拉维 *(2014 年), 尼日利亚 *(2014 年), 津巴布韦 *(2018 年)

亚太地区 - 国家办公室: 柬埔寨 (1993 年), 人权高专办实地机构 *** (首尔, 大韩民国, 2015 年 5 月) | **维和特派团中的人权部门:** 阿富汗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2002 年) | **区域办公室 / 中心:** 东南亚 (曼谷, 2002 年), 太平洋地区 (苏瓦, 2005 年) | **国别小组中的人权顾问 / 人权主流化项目:** 斯里兰卡 (2004 年), 巴布亚新几内亚 (2008 年), 东帝汶 *(2013 年), 菲律宾 *(2014 年), 孟加拉国 *(2018 年), 马来西亚 *(2018 年)

中东 / 北非 - 独立办事处 / 国家办公室: 巴勒斯坦国 **** (加沙, 1996 年, 以及拉姆安拉, 2000 年), 毛里塔尼亚 (2009 年), 突尼斯 (2011 年), 也门 (2012 年) | **维和特派团中的人权部门:** 伊拉克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2003 年), 利比亚 (联合国驻利比亚支助团, 2011 年) | **区域办公室 / 中心:** 中东及北非 (贝鲁特 2002 年), 联合国西南亚和阿拉伯区域人权培训和文献中心 (多哈 2009 年) | **国别小组中的人权顾问 / 人权主流化项目:** 约旦 *(2018 年)

*** 由人权理事会第 25/25 号决议授权。

**** 对巴勒斯坦国的理解应遵照联合国大会第 67/19 号决议。

此地图上显示的疆界与名称以及使用的标识并不代表联合国对其进行的官方认可或接受。地图显示截至 2018 年 6 月 1 日的情况。

我们的项目支柱



人权理事会于 2018 年 2 月在位于日内瓦的万国宫开会。©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 皮埃尔·阿尔布伊 (Pierre Albouy)



提升国际人权机制成果的执行度

18

国际人权机制（机制）包括人权理事会、理事会的特别程序（独立专家和工作组）、普遍定期审议及条约机构。它们所实施的监测和分析，以及和各国政府及大量利益攸关方的互动有助于发现人权法律与实践的长处与不足，并制造改革的机遇，为这些机制提供的支持是我们工作的核心组成部分。

各人权机制对提交报告的增加和要求以及机制本身提出建议的数量增加在许多国家造成了执行上的不足和困难，完整全面地执行机制的全部建议需要更为有效的合作、沟通和行动。

未来几年里，我们将通过同联合国系统、成员国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建立起伙伴关系来强化人权机制和国家层面所需行动之间的联系。我们将更好地利用“可持续发展目标”及联合国秘书长的预防机制等切入点，并提供支持执行建议的工具。我们也将提高非传统行动者对机制的参与度，尤其是那些致力于新兴人权议题的行动者，并加强他们在预防和遏止人权侵犯行径方面的重要作用。

在 2018-2021 年期间，我们与合作伙伴的工作将使：

国家层面的制度建构有助于形成向人权机制报告并执行其建议的完整且具有参与性的途径

我们将协助发展其他制度并将支持现有的国家报告与追踪机制（National Mechanisms for Reporting and Follow-up），以促进所有人权机制建议的执行。我们将以确保有效的咨询为中心，支持政府强化其参与、协调、咨询及信息管理能力；并协助政府制定执行计划和使用相关的追踪数据库。国家报告与追踪机制的范式职权范围、培训材料、指导方针和工作清单，以及经验分享。

公民社会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及其他非传统行动者，尤其那些致力于新兴人权前沿问题的行动者越来越多地参与国际人权机制并运用其成果

我们将同公民社会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和非传统行为者交流，以构建起交互相学习的网络，发展参与机制的一步式网络平台并利用即时通讯，促进各人权机制有关会议期间的双向信息交流。为了增进对机制不熟悉的行动者的参与，我们将就新兴人权议题发展有关的方式方法进行有针对性的交流活动。

政策制定者、立法机构和法院更多地运用国际及区域性人权机制的成果

这些成果包括主题性的和针对国家的建议，包括临时和紧急保护措施。我们将致力于通过联合国在国家层面的部门间协作小组、培训人员库、政府官员的实践社区扩大其传播范围。我们将协助政策制定者、立法机构和法院将这些建议转化为国家政策、法律及决议，并制定程序以确保紧急措施能被相关行动者快速获取。

国际人权机制有助于国际法和法律的发展，尤其在新兴的前沿人权关切领域的发展

我们将支持机制研究国际法对新兴人权领域存在之不足的努力，并对新兴的人权议题提供法理指导。我们将发展自身机构的内部能力；同各国政府、联合国及区域性机构、国家人权机构以及公民社会组织共同建立专家和关键性论坛；组织平台和会议以供阐释法律问题或相关标准；增加和区域性人权组织的协作和机制的融入；制定指导意见，以促进其以法官顾问或专家证人等方式参与司法程序。

国际人权机制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日渐有效

我们将注重增加人权机制的相关性并在影响其操作性的各个程序中加强协调和整合。为此，我们将在机制内部和政府官员中加强对于切实可行并相辅相成的建议之重要性的意识；发展政策和能力建设，以确保执行机制建议的完整渠道；并发展分析人权趋势的模式的信息工具，用于危机的预防和预警。我们将通过增加视频会议和网络传播的方式使机制运作更加易用和透明，并记录和宣传人权机制对人们的生活产生影响的事例。

以人权促进可**持续发展**

20



肯尼亚儿童享受其受教育
的权利，2017年10月。
© 联合国人权高专办

保护和提倡人权为可持续发展创造必要条件。《2030年议程》中指出，兼容并和参与性的经济和政府和尽责的社会方会为所有人提供更好的发展结果，发展也才不会抛下任何人。《发展权利宣言》强调了所有个人与民族自由、积极和有意义的参与权。《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中确立了政府和私营企业确保商业行为不侵害人权的义务。

公民、文化、经济、政治与社会权利和发展权相辅相成。无论个人在言论和抗议方面有多自由，若其缺乏食物、教育或适足住房，便非真正的自由。反之亦然。一个人们享有基本社会保障、经济资源和机会的社会更不容易出现社会分裂，极端主义也更难传播。

尽管如此，经济政策在许多国家中皆削弱了社会保障，使财富和政治权力集中在愈来愈少的人手中。非可持续的浪费型增长模式加剧了环境的恶化，加速了气候变化，造成了危害健康、破坏对水和卫生设施的获取、损害食物、住房和土地权的后果，亦危及生命。那些对气候变化影响最小的赤贫人群付出了最大的代价。

在 2018-2021 年期间，我们与合作伙伴的工作将使：

司法和非司法机制令商业及其他经济参与者为其侵权行为承担责任并对受害者提供援助

我们将提供技术支持、指导和倡导以提升司法和非司法追责机制和政策在解决商业活动导致的人权侵犯，包括跨境侵犯案件方面的效力；阐明法律途径并明确切实可行的措施，以改善在涉及商业及其他经济参与者的人权侵犯现象状况，包括帮助在科技和财经领域的人权受害者获得援助的途径；并战略性地与商业及其他经济参与者展开互动，以提升尽责性和援助渠道。

经济参与者有效履行《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我们将与政府、商业组织、公民社会及其他重要利益攸关方展开战略性的合作，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的商业及其他经济参与者相关的法律与政策框架以及公司行为中适用并纳入《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我们将倡导、支持、聚集并参与多方利益攸关者及政府间的程序，以发展和强化该区域内的标准与政策，并在适当时加入同商业及其他经济参与者的战略性的伙伴关系，以促进《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的执行。

国家政府在土地和住房方面制定并执行愈来愈符合人权的法律，政策及战略

我们将投入更多努力，支持政府在起草和执行土地及住房方面的法律、政策和战略时融入人权标准；协助追责机制，解决强行迫迁、流离失所、被迫迁徙、强占土地及其他侵犯住房和土地权及食物、水和卫生设施等相关权利的现象；增强伙伴关系，以加强对住房和土地权的意识；并发展切实可行的渠道，以尊重住房和土地权及相关人权的方式履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对“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

包括性和生育方面的政策在内的公共健康策略与国际人权标准相符并非歧视性且面向所有人，尤其是儿童、青少年、妇女和移民

我们将致力于加深对歧视对健康权的影响的了解，包括监测保健场所并向边缘化人群和面临歧视的群体提供健康权相关的专业建议。我们也将致力于提升卫生工作者对于自己身为人权捍卫者作用的意识，并对那些捍卫和促进性及生育权等人权的人提供保护。我们将在预防或应对冲突、传染病、自然灾害及其他危机的过程中促进并支持对于与健康相关人权的保护，并帮助人道救援者在这些情形中应用基于人权的工作方法。

环境和气候政策与计划愈发尊重、保护和实现人权，确保受影响之人在信息、决策制定、公众参与和救济方面的参与渠道

我们将与合作伙伴协力，使人权融入环境法律和政策，并推进公民社会在环境决策制定程序、信息获取和有效援助受害人方面的参与。我们将促进人权机制解决环境问题，倡导并支持环境权捍卫者的鼓励和保护，并对此议题开展研究和倡导工作，以助于解决环境恶化导致的对人权的侵害，尤其是对弱势群体的侵害。

应用人权评估和影响力分析减轻、预防或重建经济、贸易及发展政策及项目产生的负面影响

我们将鼓励和协助政府和合作伙伴在贸易和投资政策、环境及社会风险管控以及开发性金融中应用人权评估和影响力分析结果。我们将帮助开发性金融机构创建和维系保障措施和独立问责机制，并对受其影响的群体提供支持。我们将继续在方法论方面对人权机制提供支持，包括协助其起草《对经济改革政策开展人权影响评估的指导原则》（Guiding Principles for Human Rights Impact Assessments of Economic Reform Policies）。

政府在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发展与消除贫困的措施中融入人权，包括发展权和人权机制的成果；联合国对政府有关政策和措施提供支持，将人权融入自身的发展工作中

我们将鼓励和支持政府、国家人权机构和公民社会在实施、监测和审查“可持续发展目标”或其他致力于发展的措施时融入人权，包括融入政府间论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议程中。我们将倡导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程序中扩大公民社会的参与度；记录并交流在发展中融入人权时如何减少贫困和不平等；致力于促进联合国领导人员对于将发展政策与人权结合并倡

导此类结合的承诺；并给为驻地协调员（Resident Coordinator）和联合国国别小组（UN Country Team）提供此领域内的专业支持，尤其是通过对联合国平等和非歧视准则框架的执行。我们将为发展权工作小组和发展权特别报告员提供专业意见和支持，并致力于扩大对于发展权及其在“可持续发展目标”及联合国工作中的融入的支持。

国家机构在监测并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时，在社区的协助下系统地收集、分析并使用与促进人权相关的数据

我们将致力于加强国家机构收集、分析和分解数据的能力，以助于在数据收集中识别易受歧视的群体，我们将就编撰有关数据收集和指数中的人权原则法律和实践指南，并涵盖控制风险；同时并致力于发展对于交叉和多重歧视及不平等度的评估检测。我们将协助国际统计体系使人权在其标准和办法中成为主流，特别是在数据分解的体系中，使对于人权指数的报告和测量成为“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度报告的组成部分。

在冲突和不安全等情势中防止侵犯人权、促进人权保护

24



也门儿童检视发生在萨那的一次空袭造成的损失，此次空袭令至少9人丧生，2018年3月。
© 欧洲新闻图片社 - 埃菲通讯社 / 叶海亚·亚哈伯 (YAHYA ARHAB)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是《联合国宪章》的目标之一。暴力和冲突破坏了可持续发展。人权侵权行为也是冲突和不安全的根源，而冲突和不安全反过来又进一步导致对人权的侵犯。因此，保护和促进人权的行动具有内在固有的预防力，而基于人权原则的维护和平与安全的路径有助于持久和平。人权的规范框架为国家间解决严重关切问题提供了有力的基础，这些问题若不解决便有可能导致冲突。人权信息和分

析可用于预警和早期的有针对性行动，其潜能尚未被充分利用。

不遵循国际人权标准以及保护人权原则只会削弱调停、维和以及构建和平的努力。全球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蔓延的行动也受到影响。联合国预防和持久和平的新重心是本项和前项促进可持续发展支柱的关键所在。我们可以通过对应用人权规范如解决不公正、减少不平等和构建恢复重建的展示帮助维持和平与发展，这一支柱将有助于解决全球背景下新科技带来的潜在威胁。

在 2018-2021 年期间，我们与合作伙伴的工作将使：

冲突方和维和行动的参与才能更加遵守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并对平民提供更大的保护

我们将监测武装冲突期间冲突各方的人权侵犯现象，包括平民的死亡和性暴力及基于性别的暴力事件；引起冲突各方和公众对事实和证据的关注，并倡导政策、实践和行为方面的改变；就将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融入军事与维和行动提供培训和专业建议；与冲突方展开策略性的互动，以减少人权侵犯行为并使人权融入政策制

定和平协议；促进妇女等不同群体参与和平谈判；并与区域性和联合国的维和行动密切合作，以确保人权纳入其工作框架。

打击恐怖主义和预防暴力极端主义的行动与遵守国际法

我们将搜集证据并展开进一步的研究，进行监测和报告，以支持我们就预防侵犯人权有助于回应和防止极端主义暴力化和恐怖主义所开展的战略性倡导工作。我们将构建政府和其他行为者在打击恐怖主义及预防暴力极端主义的行动中尊重国际法的能力和承诺，并确保其尽责和尊重受害人的权利。

冲突的预防和应对策略一致性地纳入人权保护

我们将与联合国系统、区域性组织和机构及个体成员国之间展开积极互动，以向其展示保护和促进人权有助于更有效地实施冲突预防、冲突管理控制及冲突后的和平重建工作。为此，我们将监督相关战略的执行、向所需行动提供建议以确保有效的人权保护，并就如何切实有效地将人权融入预防和重建和平行动中提供培训、操作性指南和专家建议。

包括司法制度转型在内的司法机制加强对冲突相关人权侵犯行为的问责

我们将通过对联合国政府间机构所建立的质询机制提供协助等方式记录、发现并报道人权侵犯和侵害行为和冲突中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通过普遍管辖权等方式支持司法机制加强对各地区与冲突相关的人权侵犯行为的问责；并继续对全面的转型司法程序和受害人获得有效援助的权利提供支持。我们将就受害人和证人的保护及参与制定指南和方法；并提升我们对司法制度的有效支持。通过加强对过去发生的人权侵犯行为司法回应，我们的目标是帮助预防新一轮的暴力和冲突。

人权信息和分析被纳入预警和分析系统并影响国际和国家层面的政策制定以及预防、减轻或应对包括人道主义危机和冲突在内的新兴危机

我们将进一步发展信息管理的实践和制度，为联合国人权预防、预警和干预策略提供实时的信息分析。这项能力将增强我们识别潜在危机的能力并对应对提供支持。“人权视野”（Rights View）平台的建立与发展将提供获取人权高专办信息及其他人权资源和数据的渠道。此外，我们将逐渐在地区办公室中增设危机应对员工。我们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将成为联合国具体行为的组成部分，参与并影响预防平台（Platform for Prevention）、人权行动计划（Human Rights Up Front Action Plan）、新工作办法及其它部门间常设机制。

联合国对国家和地区安全保安部队、执法机关和非国家行为体的支持中纳入人权并符合人权尽职原则

我们将向联合国合作伙伴就《人权尽职原则》（Human Rights Due Diligence Policy）的执行提供支持、建议和培训。此《原则》提出了所有联合国机构应当采取的措施，以确保其向非联合国机构提供的支持符合《联合国宪章》的目标与原则及其尊重和促进国际人道主义法、人权法及难民法并增进对这些法律的尊重之责任。这些措施要求联合国机构对其支持的安保部队的行动实施监测和报告，并评估安保部队可能实施严重人权侵犯行为之风险。我们将加强对《原则》执行情况问责，发展标准

2018年3月，一名画家正在也门萨那据称被空袭摧毁的共和国宫作画，作为反战室外画廊的一部分。也门艺术家为展现冲突对人类的影响并放大对于和平的呼声而开办了这一画廊。© 欧洲新闻图片社 - 埃菲通讯社 / 叶海亚·亚哈伯 (YAHYA ARHAB)



27

执行程序、风险评估和缓解措施，并确保《人权尽职原则》被系统性地应用到联合国对安保部队提供的一切形式的支持中，包括打击恐怖主义和预防暴力极端主义的行动、地区及和平建设行动和边境管制。

私人军事及保安公司的使用以及新技术、武器及战术的发展和运用日益符合并尊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

我们将深化对人权以及新科技、武器及战术的发展和运用所具有的特别意义的理解。我们将制定高专办的策略，以解决它们的发展及其在冲突和非冲突局势中的运用所带来的挑战。我们还将协助政府和利益相关方制定强有力的国际问责框架，以解决私人军事及保安公司造成的人权侵犯和侵害现象，并支持政府为确保私人军事及保安公司符合人权标准而发展法律、政策和实践的措施。

促进平等并反对歧视

28



2015年3月，一对夫妻在匈牙利布达佩斯社区住宅的后院里。残障人士要求自身享有尊严和尊重的平等权利。© 欧洲新闻图片社 / 巴拉兹·莫豪伊 (BALAZS MOHAI)

平等和非歧视原则是人权的核心，有助于减少众多地区内因多种原因造成的受歧视群体或社区的不利地位。人权并非为特殊群体所保留而是人类社会中每一个人均享有的。然而，针对宗教和或其它因素构成的少数民族、非洲人后裔、原住民、残疾人、移民、老人、儿童、妇女、同性恋，变性或双性恋团体或个人（LGBTI）及其他人的歧视仍然存在。传统的偏见，收入和社会不公等因素催生了冲突、种族主义和仇外情绪。于此同时，《2030年可持续发展

2018年3月，一名韩国首尔的抗议人士在国际消除种族歧视日的三天前于帆布上印上手印，以示对种族歧视和仇恨的反对。
© 欧洲新闻图片社 - 埃菲通讯社 / 韩国联合通讯社



议程》及其“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创造了争取平等和非歧视的动力。

我们将致力于通过法律和制度促进公平，打击歧视，鼓励基于人权所具有包容性的公开言论；给予针对妇女、残疾人和移民的歧视更多关注；打击数字空间中的仇恨言论；并确保联合国的制度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对歧视和不平等进行回应，确保无人被抛下。

在2018-2021年期间，我们与合作伙伴的工作将使：

法律、政策和实践更有效地打击一切形式的歧视，尽责政府朝着“不抛弃任何一人”的目标积极采取行动，包括消除不平等的根源

我们将发展反对歧视的良好行为并在执行这些行为的过程中与政策制定者互动。我们将倡导社会基本规范并引导修正歧视性的法律或行为，以及其它政策方面的战略性倡导活动，反对种族歧视，偏见和隔离及侮辱性的言行。我们将为积极改变促进和发展新的合作伙伴；倡导在执行和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过程中纳入处于不利地位之人的权利。我们将促进地方打击歧视的努力并通过学校等渠道激励青年人反对歧视。我们在工作中将特别关注多重和交叉歧视，抨击日渐加剧的仇恨言论。

司法机关及相关机构加大对于歧视的监测和调查并对受害人提供援助

我们将协助正式与非正式的司法制度通过法律建议和援助的方式以受害人为中心、以人权为基础；通过搜集并分析比较性数据的方式鼓励并支持政府解决造成司法不公的因素；监测并反对执法、司法和判决中的不公；并协助国家内部的独立问责机制和政府机关监测并调查歧视案件。我们将通过对支持战略性诉讼等方式赋权受到歧视的群体和个人，使其就受到的侵害伸张正义并要求追究责任。

法律和社会框架日益促进妇女和女童的自主权和选择权，并保护她们免受包括在数字空间中的暴力侵害

我们将对促进妇女和女童的自主权并全面解决性别暴力的努力予以协助。我们将帮助发展非歧视性和其它相关的法律和政策框架，将重心放在羁押、保护令、获取社会服务、继承权、国籍、劳动、获得信贷及法律地位方面；致力于在政策中纳入人权观念并消除网络侵权与暴力；就性别暴力、对女性的有害行为及刑法的合理使用；推行以证据和人权为基础的指导原则；并在评估妇女和女童参与网络的障碍。我们将构建包括公民社会在内的各方的能力，以监测性别暴力和有害行为，并推进提升妇女及女童自主权和选择权的渠道。我们将利用自身的凝聚力创建讨论和知识分享的空间；并发展新的合作伙伴。

司法机关、媒体及其他部门增强识别有害的性别成见和性别规范并以其消除为目标地，对其提出挑战

我们将对媒体、司法体系及数字空间中有有害的性别成见和社会规范进行研究；并为提高记者、法官、数字科技公司及边境管制和执法官员能力提供指南，以应对在工作中的性别偏见。我们将提升青年人和社区的意识；协助公民社会组织监测并分析性别成见并对有害的社会规范和偏见提出挑战。

原则与实践有效打击数字空间中的歧视和仇恨言论

我们将支持就人工智能、大数据，数字空间中的歧视和仇恨言论对人权的影响进行的分析，并确定和阐明原则和最佳实践。我们将同政府及私营部门合作，以保护数字空间中的人权并致力于将人权融入联合国系统在该领域内的工作。

所有移民尤其是处于弱势地位的移民的人权应受到保护

我们将对移民迁徙的所有过程中的`人权状况实施监测和报道；倡导全面实施针对处于弱势地位的移民的特殊保护；提供技术援助、指导资料和法律专家，以支持人权为基础的移民治理方式；加强成员国、公民社会、国家人权机构和联合国合作伙伴的能力，以倡导和执行以人权为基础的方法。我们将研究和分析新兴的移民关切问题，包括处于弱势地位的移民重返家园和重新融入社区，以及移民与气候变化、贫困、女权及儿童保护之间的人权关联；并发展出重塑反移民言论的沟通工具和传播和扩大移民的声音。

对消除歧视，公平、包容和多元社会更多的公开支持

我们将收集并传播支持包容的人权故事和有效信息，包括有关歧视造成的负面影响，并支持运用社交媒体工具的传播策略和多媒体运动影响青年人和边缘群体。我们也将支持学校和大学的教育项目，并对持不同宗教信仰的公众强调平等和非歧视；并与合作伙伴密切协作，以促进对于包容和多元社会的公众支持。

联合国系统贯彻以人权为基础的回应对包括交叉和多重形式的歧视在内的不平等和歧视

我们将在联合国关于反歧视和社会及经济不平等的工作中发挥主要作用，尤其是在《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背景下，该《议程》为解决结构性的不平等、排外主义以及国家内部及国家间的不平等提供了总体框架。我们将协助联合国国别小组确保《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对于“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植根于平等和非歧视原则；在审视财会和税收政策、社会保障及劳工权利等问题中不平等现象中的人权因素的新研究的基础上，对受到歧视的特殊群体提供技术性支持；并增强联合国体系发现潜在的人权侵犯现象和歧视及不平等的警示信号并对其进行回应的能力。

加强法治和对人权侵犯行为的问责

32



“黑人命也是命”（Black Lives Matter）活动的抗议人士于2018年3月18日被警察击毙的非洲裔美国平民斯蒂芬·克拉克（Stephon Clark）举行游行。© 乔希·埃德尔森（JOSH EDELSON）/ 法新社

法治和对人权侵犯行为的问责是防止侵权现象、冲突和暴力，建设并维持和平及实现包容性发展的重要核心内容。法律和法制缺失的代价在全球各地皆触目惊心，诸如司法不彰和有罪不罚，源于未能伸张的冤屈所产生的冲突以及压迫性并缺乏问责的治理方式等。我们需要的治理体制是社会中的所有义务承担者、机构和实体，无论其是在公共权力还是私人权利领域，均

对公开制定、公平执行、独立裁定、并且与国际人权规范和标准相符的法律负责。

所有国家都面临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的挑战。在实现司法公正方面，差距持续存在，尤其对于受歧视人群而言，在确保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可诉性方面依然需要大量投入。许多公共决策的制定过程依然缺乏透明度和公众参与，这阻碍了人们要求并确保追责的能力。腐败是各国面临的重大风险，包括在司法领域和执法机关中的腐败。一些国家通过违反人权和挑战绝对禁止酷刑和限制使用死刑等国际标准的手段来打击不安全因素和恐怖主义的决心进一步增加了保持警觉的需要。因为这些措施已被证明是会产生相反效果，需要得到纠正。

我们将继续同我们的合作伙伴协作，在执法和司法体系中加强法治和对人权侵犯行为的问责，并对曾被忽视的侵害行为给予更多关注，比如与经济、社会和文化权相关的人权侵犯现象及与性别有关的犯罪。我们将超越传统的司法问责机制，致力于创造条件，使人们可以有效影响或挑战那些影响其生活的政策决议，作为确保问责和善治的要件之一。我们将在联合国系统内部做出相应努力，以确保其确保问责和加强法治的承诺得到的协助与支持。

在 2018-2021 年期间，我们与合作伙伴的工作将使：

法律、政策和实践加强解决、预防和减少执法和司法体系中的人权侵犯现象

我们将通过法院，法律咨询及审判监督等方式倡导司法体系的运作与国际人权法相符。通过监督、汇报、加强能力建设和倡导，我们将致力于加强机构的政策框架和问责机制，以促进执法过程中的人权保护，尤其是在涉及剥夺自由、使用武力和防止酷刑和其他虐待现象等方面。我们将展开策略性倡导行动并发展伙伴关系，以促进废除死刑，并在其未被废除的情况下，鼓励暂停使用死刑并使其越来越遵循国际法。最后，我们将通过研究、技术支持和倡导等方式展开战略合作，以应对毒品犯罪、恐怖主义及人口走私等跨国犯罪应对措施对人权的影响。

更强有力的国家机制为受害人提供援助并对包括经济和社会权利在内的人权侵犯行为进行追责

34

我们将提供支持，以增强独立的司法权威和监督机制，以及法律援助和证人保护程序；对司法机关和行政部门进行培训；倡导在国家人权机构中建立个人申诉机制；并促进对《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的批准。我们将协助公民社会和独立监督机构在涉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案件中寻求司法公正。

司法制度更为有效地调查和起诉与性别有关的犯罪

我们将协助司法工作人员增进对与性别有关的犯罪的国际标准的理解及其调查和起诉此类犯罪，并实施以幸存者为中心的补偿项目的能力；鼓励采取关注性别问题的程序以加强受害人在司法程序中的参与。我们将支持对于此类犯罪的调查和报告及其在国家 and 区域性法庭上的策略性诉讼。我们将构建公民社会在与性别有关的犯罪中倡导追责的能力；支持制定、推广和实施符合人权标准原则的规范指南。

政府采取措施，确保其决策制定、政策和行为更加公开，公众享有以问责为目的的信息获取渠道

我们将从事研究、政策发展和战略传播，以增进对于作为问责的重要因素的透明性和信息获取之重要性的了解；增强国家人权机构和监督机构裁决和执行透明性及信息自由标准的能力；与联合国机制合作，使其加强这一领域中的政策发展。

联合国就法治、公正、打击恐怖主义和问责展开的工作以人权为核心

我们将支持联合国的项目通过法律改革及对司法和安全保安政策及机构提供支持等方式加强国家的法治体系，并确保其立足于人权法。我们将致力于发展有关人权与联合国政府间机构合作建立、旨在收集、分析和保存用于司法程序的证据的司法机制的政策和指南。我们将协助联合国打击恐怖主义办公室（Office of Counter-Terrorism）在其政策和项目中纳入包括性别视角分析在内的人权观念。我们将就人权和禁毒政策发展伙伴关系及操作指南。我们将增强联合国问责机制和程序，包括预防和解决其职员所为的，或协作所为的侵犯人权行为。



促进平等并反对歧视

36



2014年4月，印度青年人在投票后展示自己浸墨的手指。©欧洲新闻图片社/皮耶尔·阿迪卡里(PIYAL ADHIKARY)

权利享有者以及代表他们的组织对公共生活的参与是人权的基本原则。参与有助提高制度的效能，促进政策的发展和执行。因此，公民社会空间不仅是人权，也是更广泛意义上的发展、和平与安全的基本问题。唯有公民社会的参与，政策制定才会建立在更加知情的情况下，也更为有效和持久。保护公民社会空间方面的每一次进

步，都会对社群和个人以及他们的权利带来积极的连锁反应。

公民社会空间和公民社会的参与对于冲突的有效预防和遏止有罪不罚及腐败现象起着关键作用。监禁异议人士，打压和平表示异议不会使社会更加安全，反而只会使合法和有建设性的观点转向地下并加深不满，畅所欲言地批评政府政策并要求政府负责的自由有益创新和加速经济发展。

然而，公民社会活动者，包括那些和联合国系统合作的个人，在世界各地均面临着阻力。针对环保活动人士等人权捍卫者的攻击持续发生，在许多地区还愈演愈烈。不平等和歧视是妨碍人们行使参与权的主要障碍，对于历来处于边缘地位的群体来说，本已受到限制的空间进一步萎缩，尽管新科技和相互关联有助于公民社会网络的发展，包括使其跨越国境，但同时也为控制公民社会运动及言论创造了新的借口，这些借口通常是以国家安全为名。

在 2018-2021 年期间，我们将致力于保护公民社会的空间和那些为人权挺身而出之人；增强对公民社会空间的关注；构建对公民社会空间作用的公共认可；使公民社会空间相关问题成为联合国系统中的主流议题。我们与合作伙伴的工作将努力到底以下目标：

更健全的法律、政策和实践保护参与权和公民社会空间，包括网络空间，公民社会的环境日益安全和健康发展

我们将支持保护公民社会空间和参与权的法律 and 政策的制定及实施。我们也将推动法律制定程序中的对话和参与，并就有效履行参与权制定特别针对地方政府的如城市的指导原则。与此同时，我们将与合作伙伴共同遏制限制公民社会空间的行为，支持公民社会成员对此限制提出诉讼，以及寻求司法程序的努力。鉴于公民社会空间和参与日渐转向网络，我们将发展和倡导人权框架在数字空间中的应用。



斐济苏瓦达德利初级中学的学生参与人权高专办的人权信息宣讲会。©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系统以及国际、区域及国家机制对公民社会组织和个人提供日益更多及时且有效的保护以包括保护其免受报复

我们将和合作伙伴共同倡导向冲突危机之中的个人和团体提供更强的保护，我们亦会在这方面展开同联合国系统及国际人权机制的合作。我们将监测并报道针对公民社会活动者实施的人权侵权行为，包括对就人权问题同联合国合作的人实施的报复行为；并建立起实施保护的良好实践并对其进行推广。我们将致力于提升联合国人权机制保护所有公民社会活动者的能力，并将与人权领域外的合作伙伴沟通，取得更多的帮助。

商业、政策制定者及公众日益重视和支持公民社会空间

我们将收集信息，阐明公民社会空间及参与的价值，并对有关人权的负面叙述提出挑战，就公民社会空间发展出具有针对性的信息，促进对人权捍卫者的合法性和公众对其贡献的认可。我们将发展新的合作伙伴，并利用我们的召集力构建他们对于公民社会空间和参与的支持。

公民社会对人权侵权行为受害者的协助增强

我们将对联合国酷刑及当代形式奴隶受害者自愿基金（Voluntary Funds for Victims of Torture and Contemporary Forms of Slavery）投入更多努力，该基金通过向公民社会活动者提供资金援助的方式帮助受害者。我

们将使它们的工作更家喻户晓；简化申请程序；扩大同医生、心理学家、社工、律师及包括各国医学会和律师协会在内的其他专业团体的伙伴关系；并在组织经验的基础上发展救济和康复工具，以加强他们的能力。

更加系统性地监测公民社会空间的环境，包括其受到的威胁

我们将支持并参与全球对赋权公民社会空间的环境状况实施监测的努力，推动相关数据通过网络平台的收集和交换，并促进可持续发展指数 16.10.1（记者、相关媒体从业人员、工会会员及人权倡导者遭到杀害、绑架、强迫失踪、任意失踪和酷刑的已核实案件数）的实施。在这一背景下，我们将改善互联网线上和线下对公民社会空间数据进行收集的方法；加强对数据进行有效利用的分析、沟通和倡导工具，以支持公民社会的空间；构建包括非传统合作伙伴的监测网络；并激励联合国支持捍卫公民社会空间的行动。

更专注地听取受决策影响之人，尤其是受害者和受歧视者的声音

我们将倡导公民社会在各个地区所有层面的决策程序中的参与，尤其是在涉及发展、和平与安全、环境及腐败的问题上。这将有助于构建公民社会空间中与专业公民社会团体之间更强的联盟。我们将鼓励即时通讯科技和社交媒体的运用，以促进广泛协商。我们将帮助权利享有者构建自身能力，协助他们的组织更有效地参与决策制定程序，为他们的参与开展倡导工作，并鼓励这一目标下不同运动间的对话。在这一背景下，我们将致力于确保性别均衡并增加青年人在其中的比例。

对人权和问责有助于有效回应恐怖主义及暴力极端主义等暴力行为的公众认可度增加

我们将收集数据、案例及回应事例等证据，展示人权对有效回应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所做的贡献。我们将开展公开的倡导运动，协助利益攸关方在其自身的倡导工作中使用这些证据，并形成战略性的伙伴关系，传播我们的信息并影响新的公众。

我们为提升相关性而对项目支柱做出的“调整”

2018年5月15日，印度博帕尔郊区水域干涸的表层。随着该国因当季降水匮乏而出现的贮水池枯竭，印度最大的省中央邦中的大面积范围面临严重的水资源危机。在缺乏功能良好的手动泵和自流井的情况下，村民们不得不饮用被污染的水源。© 欧洲新闻图片社 - 埃菲通讯社 / 哈里什·塔亚吉 (HARISH TYAGI)。





为实现更大的人权影响力，我们还将致力于“调整”我们的总体蓝图，在我们所有地区的全部工作中取得更大的一致性。为了达到这一目标，我们将在六大支柱的每一个中融入四个重点调整领域。这些调整将有助于更好地集中和整合我们在所有支柱间及支柱内部所做的工作，以使我们作为一个统一的机构加深自身专业技能，巩固我们的伙伴关系并增强我们的人权成果。

在 2018 至 2021 年期间，我们将在所有的工作中将重点更加集中于：

防止冲突、暴力和不安全因素

秘书长呼吁联合国系统在预防危机和冲突方面做出更多努力。应对战争和防止未来的战争是设立人权体系的初衷，也在遏止暴力升级方面有着特殊的作用。一方面冲突和不安全因素导致侵犯人权现象的增加，另一方面尊重人权的国家却经历了更少的暴力和不安全，因为这些国家更加包容，以和平的方式回应怨愤。

在未来四年里，我们将致力于提升人权在预防冲突、暴力和不安全方面的贡献，并揭示不平等、有罪不罚及歧视在引发冲突方面所扮演的重要角色。

我们将为预警和危机分析汇总人权信息，收集显示人权如何用于冲突预防的例证，并致力于通过人权机制的建议创建以人权为依据的预防文化。我们将利用人权规范和国际人权机制的建议确定，解决和克服预防中面临的挑战。

扩大公民社会空间

民众对公共生活的参与至关重要，也需要更大的公民社会空间。缺乏这样的空间，人权则无法得到有效的促进、行使或被完全享有。假如媒体、商业、各行业、公民社会组织、社区和个人无法自由地表达自身意见、进行组织和和平抗议以及获取和分享信息，人权的保护便无法持续。尽管教育和信息科技增加了行动和参与的机会，全世界范围内的公民社会空间都在紧缩。在有些国家，公民社会面临越来越多的限制，而反恐和安全方面的考虑被用于为限制自由的辩护，公民社会组织常常孤

军奋战，或许并未受到普罗大众的认可，他们也常常没有意识到人权能如何帮助保护他们的工作。然而，对于参与和公民社会空间的承诺是“可持续发展目标”及16.10.1指数的基石，人权高专办对此负有监测职责，尤其是在致力于评估针对主要公民社会活动者实施的暴力方面。

在未来的四年里，我们在所有工作中纳入公民社会空间这一重心时，将强调对其的保护与扩大将如何有助于促进所有人的所有人权。我们将致力于提升公众对于公民社会空间价值的认可，促进公民社会的可见度、保护及合法性，并力争使人权捍卫者在免于恐惧、威胁或攻击的情况下从事工作，履行职责。

加强全球人权行动的一致性

在世界范围内，捍卫人权普世价值的行动既非单一，也不够强健。人权常常被认为与现实存在某种程度上的脱节，或者更糟糕的是，人权被视为是人们最为关注的就业及安全等问题的实际解决的障碍。而实际上人权侵权行为威胁了包容式发展，和平与安全。事实证明，当人权得到尊重时，

每个人的福祉便会提升，而现实却似乎成了当我们在忙于发展和捍卫人权法律及制度时，负面话语反而占据了公共空间。

法律和制度只在获得公众支持时方能有效。为了对抗人权受到的冲击和转变态度，并应对社会正在经历的根本性转变，我们需要走出自己的“舒适区域”，与更广泛范围内的群体进行互动，他们可能是认同人权但不甚活跃的人，支持人权但尚不清楚该如何行动的人，也可能是因为信息有误而不赞同人权的人。

在未来的四年中，我们在所有的工作中将致力于扩大全球对于人权的支持，我们将鼓励在工作场所和学校，家庭和公共领域对妇女权利等人权的价值的理解和公众支持。我们将构建能影响新的受众的伙伴关系，鼓励并动员人们为捍卫和促进人权的对话。为了传播、分享并促进人权的核心价值，我们将以更具专业综合性但更具包容性的方式进行沟通，既强调聆听，也强调对话。

探索新兴的人权前沿问题

全球面临的许多复杂挑战涉及人权问题，如果这些问题被忽视或误解，将妨碍我们寻找到以人权为基础的解决办法。因此，在未来的几年中，我们还将聚焦人权的前沿问题，这些问题与人权的联系尚未得到很好的了解或记录。

我们将聚焦的前沿问题包括：气候变化、数字空间、不平等、腐败以及迁徙人群。¹

我们将通过这些前沿关切的视角检视自身的全部工作，将与国际人权机制合作，明确填补协作保护空白的契机。我们将在发展、和平和安全的背景下探索协作的意义，我们将致力于在这些议题中引入问责、参与和非歧视的原则。

我们在未来四年中的目标是在前沿问题中提升人权的专业知识、探索其人权维度并呼吁强调受影响人群自身参与的人权解决方案。

• 气候变化

环境恶化与气候变化对人们的生活产生了日益严峻的影响，使其享有水和卫生设施的权利、住房权、食物权、健康权及发展权等人权面临威胁。那些对气候变化的产生影响最有限的人反而为之承受最严重的后果。与《2030年议程》相一致，我们的目标是有助于人权贯穿于气候变化的《巴黎协议》的实施中，以使调整 and 解决措施既由受影响的群体制定，又对其负责。

• 数字空间和新兴科技

科技为世界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推动了广泛的社会变革，也为环境压力提供解决的方案。然而，如果一味追求不考虑人权的创新，则反过来会带来新的、甚至可能非常严峻的人权挑战。在科技方面不公平的获取渠道，以及日益强大的运算法则极大加剧了歧视和不平等。数字空间引发了许多棘手的问题，这些问题与贫困、言论自由、煽动仇恨言论、歧视、暴力和剥削（包括针对儿童的）以及性暴力。强大的科技公司的崛起对政府能力提出了挑战，要求其制定新的策略以确保对于人权的保护。我们的目

¹ 这份清单是开放性的，我们将定期就新的发展对其进行评估。

标是更好地了解数字领域、促进确保其尊重和保护人权的工作，并协助科技公司认识到，并承担起依照《联合国工商业和人权指导原则》尊重人权的责任。

- **腐败**

腐败的蔓延和深度腐蚀了政府机构和政府保护人权的能力，转移了政府收入，削弱了提供健康、教育及其他基本服务的公共预算，还损害了公众对于政府、司法机关及选举的信任。遏止腐败和促进人权的工作相辅相成，因其均要求问责、参与和透明性。我们的目标是帮助解释人权如何支持反腐运动并提升人权打击腐败的潜能。

- **不平等**

国家内部与国家间的不平等已经达到了使经济和政治制度不稳定的程度，转而破坏了重建的恢复能力，激化了社会不满，并播下社会动荡和暴力冲突的种子。《2030年议程》有助于从观念上将禁止歧视的原则和物质上的不平等原果关系连系起来看待，这为人权工作提供了挑战结构性歧视、排外和不平等的契机。我们的目标是帮助展示加剧经济不平等的政策导致了歧视并损害了人权，存在于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的不平等现象是一个重要的人权问题。

- **迁徙人群**

迁徙和人类社会一样古已有之，但如今，这也是国家内部和国家间持续性的经济、社会和人口不均衡现象所导致的后果。随着对移民管理控制的日益严厉，许多移民在国家内部和跨越国境的旅程变得越发的艰险，越来越多的移民处于弱势地位，面临歧视、仇恨、人口贩卖、剥削和暴力。如果我们要做到“不抛弃任何一人”，有效地保护他们的人权，无论其身处何地或如何或为何迁徙，应当成为我们的核心关切。我们的目标是同《全球移民契约》（Global Compact on Migration）共同努力，尤其是通过支持该《契约》承诺的执行，确保所有移民的人权都能获得更好地了解、认可、尊重和保护。

“聚焦” 妇女、青年人和残疾人



2015年10月，尼加拉瓜近2,500人参加了旨在呼吁女童免受暴力的跑步竞赛与集会。© 欧洲新闻图片社 / 豪尔赫·托雷斯 (JORGE TORRES)



我们致力于打击基于任何理由的歧视，我们未来四年的重点将会是对超越所有身份认同的妇女、青年人以及残疾人的人权关切。这类群体推动变革，但他们的潜能尚未被完全发掘。无论是宗教少数群体或少数民族成员、原住民、非洲后裔，还是移民，都在不同程度受到经济不平等和不安全局势的影响，对妇女、青年人和残疾人的交叉关注对于我们协助各国政府履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的承诺而言至关重要。

- 妇女

全球范围内的性别不平等状况逐渐改善。然而，进展是缓慢、不均衡及非直线性的。尽管在卫生保健和教育方面的不平等正在逐步消失，女性在公共及政治生活方面的参与仍然落后。此外，进展往往伴随着冲击和倒退。在一些国家，退步性的法律和政策，尤其是那些针对性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的，与对性别平等的抵制和对女性的残害行为威胁到已经取得的成果。因此妇女的权利必须处于优先的位置，新兴的反对性别暴力并倡导女权的运动为人权创造了新的契机，也与当下基层和全球女权团体反对歧视和暴力的行动相辅相成。

• 青年人

全球人口组成的特征发生了变化。如今，青少年和青年人比历史上的任何时候都要多。比前几代人受教育程度更高也更健康的他们享有更多的信息、新科技和更广的社交网络，这些因素利于促进和保护人权。但与此同时，绝大多数的青年人身处最贫穷的国家，他们最容易受到气候变化和冲突的影响。青年人一直都是政治、经济和社会变革的主要驱动力。我们必须使人权对年青人为自身和社群的尊严而抗争具有意义，在推动人权的积极改变时吸引年青人并支持他们。

• 残疾人

面临诸多形式的歧视。他们常常不被雇用，只能获得有限的医疗，教育和服务，在试图参与公共和政治生活方面频频受阻。包括联合国在内的多边体系尚未在纳入残疾人方面做出足够的努力，也未以与残疾人相关的方式行动。即使是在人权运内部残疾人权利的也仍然是边缘议题，对这一现象的改变刻不容缓。



在国际残疾人日前夕，活动人士汇集在韩国首尔，以提升公众对于残障人士人权的意识。© 欧洲新闻图片社 / 韩国联合通讯社。

改变我们的运作方式

联合国人权官员在前往哥伦比亚偏远社区的路上。
©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我们若要在各支柱及我们的调整框架中成功引入人权，则需要重组和巩固自身内部的组织形式。

我们的员工是一切工作的基石，取得他们的信任、尊重和最佳表现的承诺必不可少。

此外，动态和变化的工作环境要求我们提升自身工作方法的质量和回应能力，而我们的内部程序和政策必须符合我们的核心价值 and 联合国的有关标准。

在未来四年里，我们将战略性地聚焦以下方面，以符合自身价值与责任的方式并在制造更大人权影响力的过程中，高效并有效地工作。

I. 和我们的员工共同领导并为员工而领导

我们需要一个建立在属于所有员工，无论其身份、岗位、等级或职能的平等观念之上的更具包容性和多元化的高专办。需要为同事和同心协力的领导和管理，以使我们能够高标准地取得工作成果，最有效和高效地利用自身资源，并提升我们对自身工作对象的尽责。

在 2018 至 2021 年期间，作为高专办整体，我们的工作将使：

- **我们员工的潜能和天赋得到发挥，所有人享有职业化的管理**

为了达到这一目标，我们将增加员工的学习和职业培训机会，并使其与我们的成果相一致。我们将使管理者实现管理，领导者实现领导，并明确和投入对领导才能的支持。我们将通过简化程序、在服务中规范公平、改善对投诉的解决和对紧急部署建立快捷程序的方式加强人力资源的管理。

- **对多元、包容和性别平等的尊重成为我们组织文化的核心**

我们将促进对于所有人而言更为公平的工作环境，推行“工作中的尊严”观念(Dignity@Work)和政策并改善内部沟通。我们将建立更强有力和更为透明的问责措施，就监测和汇报自身工作进展制定更强健的目标，并使其与秘书长的“性别均等”(Gender Parity)政策相符。

- **做出及时并以证据为基础的策略性决策并使其立足于成果导向的管理模式**

我们将确保自身的领导和管理以人为本、具有包容性和启发性并培养共同的使命感和一致的目标。我们将提升内部决策制定的有效性和效率，以进一步提升我们对实地行动的重心并使决策的制定和传播联系更加紧密。我们在咨询并告知员工那些会对其造成影响的决定时，将加强以成果为导向的监测和评估，并发展强健的风险管理框架。

54

- **在有效技术的支持下，加强对自身资源的有效和尽责使用**

我们将提升对于整个高专办包括实地工作在内的行政和项目支持，增强项目管理功能，并确保信息技术工具和信息分享平台向所有人开放。我们将改善就收入、预算支出、人力资源、差旅提供准确和及时的信息，并充分遵守实行联合国有关的行政规章制度。

II. 鼓励创新和更新知识

在一个瞬息万变的世界里，创新是成功进行知识管理所必需的要素。我们想要进行创造和实验，以实现学习的突破，我们需要构建、分享并运用知识，以增添价值并实现改变。我们的合作伙伴希望我们处于人权创新的最前线，对人权观念、科技和工具进行跟踪和了解。

在 2018 至 2021 年期间，作为高专办整体，我们的工作将使：

- **我们的知识被更具策略性的方式得以运用，高专办成为主要的具有公正、准确及相关性的人权信息来源**

我们将采取由适当内外沟通策略支持的全高专办知识及信息管理战略，也将在行动计划中有效纳入相关职能。我们将确保所有人都能便捷地获取基本知识，参与的员工能够获得工作所需的知识，并且知识不会随着员工的离去而流失。

- **创新得到鼓励，经过验证的结果得以实施**

我们将寻求培养创新性观念，并通过构建没有层级的环境，提供创新动力以及展示并表彰创新性工作的方式，也将最大化地利用科技推动人权工作，并为这一目标建立并维持的伙伴关系。

III. 通过沟通和伙伴关系影响对于人权的支持

高专办与国际、区域性和地方的行动者有着广泛的工作伙伴关系，这对施加更为可观和更具可持续性的人权影响至关重要。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我们将加倍努力，以加深和拓宽我们的伙伴关系，寻求我们能够为其提供帮助的其他合作伙伴。

为使我们自身成为可供选择的合作伙伴，有效的沟通至关重要。尽管我们在此领域内的能力有所加强，人权高专办的被认可度仍然小于其他的联合国机构。此外，如果我们以具有感染力的方式“讲述我们的故事”，展现出我们独有的价值，我们便能以更具说服力的案例取得资源。鉴于高专办长期无法满足成员国提出的许多要求，这点尤为重要。²

在 2018 至 2021 年期间，作为高专办整体，我们的工作将使：

- **我们的机构合作伙伴网络更宽更多元，交换专业技能、影响领域和资源，以最大化有益于人权**

制订更为清晰的伙伴关系目标、全面遵循尽职调查框架，以确保我们的伙伴关系对人权不会造成危害，我们将营造赋能的环境以拓宽我们的伙伴关系，增进我们的影响力、专业技能和资源。我们将发展员工在不同部门和地区建立并管理伙伴关系的能力。

- **我们的人权影响和信息得到有效传达**

我们将为可见性、倡导工作、动员和教育组织自身的沟通工作，构建我们在实地、纽约、社交媒体、影音媒介及翻译中的沟通能力。我们将以想要达成的目标为基础审视人权高专办的品牌效应。为同更广泛范围内的受众进行更为清晰的交流，我们将致力于更好地了解他们的期望并利用适当的沟通工具、平台和媒介，并以“讲述我们的故事”的方式吸引公众支持，包括资金上的支持。

- **对高专办的投资和支持增长，捐赠方表达对投资我们所带来的价值的信心**

我们将加强与成员国的关系，以增加高专办的日常预算，并与现有的和潜在的捐赠方进行进一步的互动，以在成员国和非传统行为者中扩展我们的捐赠基础，拓展我们的资源动员途径，并构建起相关的能力和技能。我们将审视创新型筹资模式的环境，提升就我们就人权影响进行的沟通和报道。

² 仅 2017 年一年，高专办就因资金不足而不得不拒绝了 12 个成员国提出的国内援助请求。

2018-2021年的目标

56

我们所促成的成果类型

我们在与合作伙伴的协作下所期待于2021年前达成的。

国家法律与政策保护和促进人权。

在 **63** 个国家中 *,¹ 法律和政策将在特定人权领域大幅增强对于人权的保护和促进。

国家机构、非国家行动者和私营部门促进、保护并尊重人权。

在 **35** 个国家中 *, 国家人权机构将得以建立或将更加符合国际人权标准(《巴黎原则》)。

在 **54** 个国家中 *, 国家机构、非国家行为体或私营部门将在促进、保护和尊重人权方面做出更大贡献。

在 **15** 个国家中 *, 人权教育和培训项目将得以制度化。

在 **15** 个国家中 *, 国际人权法和法理在法庭程序和判决中将得到更多适用。

政府问责机制对人权侵犯行为进行监测、调查和救济。

在 **46** 个国家中 *, 监测、问责或保护机制将得以建立, 或将更加符合国际人权标准。

在 **24** 个国家中 *, 转型正义的机制将得以建立, 或将更加符合国际人权准则与标准。

在 **33** 个国家中 *, 有更多由人权高专办提出的人权侵犯案件将获得解决。

我们所促成的成果类型	我们在与合作伙伴的协作下所期待于2021年前达成的。	57
<hr/> <p>政策制定程序中的公众参与，尤其是妇女和受歧视群体成员的参与度增加。</p> <hr/>	<hr/> <p>在 35 个国家*中，特定群体对公共程序的有效参与程度将大幅提升。</p> <hr/> <p>在 23 个国家*中，对国家人权保护机制的运用将大幅提升。</p> <hr/>	
<hr/> <p>国际社会对重要的人权局势和问题做出有效应对。</p> <hr/>	<hr/> <p>在 13 个国家*中，国际社会将客观并具有建设性地参与人权高专办提出的问题。</p> <hr/>	
<hr/> <p>人权被更有效地纳入联合国的政策与项目。</p> <hr/>	<hr/> <p>16 个联合国维和与政治任务将在自身工作中纳入人权准则、标准和原则，以及各人权机制的建议。</p> <hr/> <p>12 个人道主义项目将在自身工作中纳入联合国准则、标准和原则，以及各人权机制的建议。</p> <hr/>	
<hr/> <p>对人权保护的广泛公众支持。</p> <hr/>	<hr/> <p>50 个联合国国别小组将在自身工作中有效纳入联合国准则、标准和原则，以及各人权机制的建议。</p> <hr/> <p>25 个联合国的全球政策与项目将有效纳入基于人权的途径。</p> <hr/>	
<hr/> <p>对人权保护的广泛公众支持。</p> <hr/>	<hr/> <p>在 23 个国家*中，对特定人权议题的叙事将大幅增加。</p> <hr/>	

我们所促成的成果类型

我们在与合作伙伴的协作下所期待于2021年前达成的。

成员国和其他行为体（区域性组织、国家人权机制、公民社会、联合国等）积极参与联合国人权机制。

在 **68** 个国家中*，融合性报道或对国际人权机制提出的建议的执行将得以落实或发挥更大的作用。

100 个对国际人权条约的批准。

最低目标：2,233

10 个对国际人权条约的保留将被撤销。

35% 的国家将准时向条约机构递交报告。

最低目标：32%

125 个国家将向特别程序报告员发出长期邀请。

最低目标：118

在 **63** 个国家中，专题特别程序报告员的访问请求将得以成行。

60% 的特别程序发函将得到政府的答复。

最低目标：57.6%

50% 的报告给人权高专办的针对与人权机制合作之人的报复案件将获得解决。

在 **51** 个国家中*，向联合国人权机制递交的报告数量将大幅上升。

将向联合国人权机制提交 **15,000** 份由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组织，联合国实体和个人提交的实质性意见书。

我们所促成的成果类型

我们在与合作伙伴的协作下所期待于2021年前达成的。

国际人权法和标准得以进一步完善。

在 **12** 个领域内，国际 / 区域性的人权法律 / 标准将得到加强。

国际和区域性的人权机制及团体有效促进并保护人权。

85 个国家将提交或更新其共同核心文件。

条约机构工作的协调性将获得大幅提升。

特别程序之间将达到高度协作。

1 “国家*”指高专办计划朝着计划成果开展工作的国家。其并不限于有人权高专办事处的国家。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2018-2021年发展纲要
联合国人权事务办事处

PALAIS DES NATIONS
CH 1211 GENEVA 10 – SWITZERLAND (瑞士日内瓦)
电话: +41 22 917 92 20 传真: +41 22 917 90 08
OHCHR.ORG

